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

2020 年招生简章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教育部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为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首批设有研究生院的高校之一，也是“211 工程”建设和“985 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的高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邮政编码 100083。

第三条 为进一步深化北京高等教育改革，推动在京中央高校与市属高校深度合作，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开发与共享，实现协同育人，促进学生跨校成长成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在北京市教委的支持下，成立“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

第四条 遵照北京市教委的指导意见，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紧紧围绕“四个中心”功能建设需要，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依托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珠宝学院的特色学科招生。

第五条 被我校北京学院录取的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达到培养

方案的要求，可授予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辅修专业证书。同时，为响应教育部“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即1+X证书）制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引入《贵金属首饰与宝玉石检测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为学生提供相关课程培训，通过考试者可获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此证书。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六条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校教务处及珠宝学院相关负责人组成，全面负责北京学院项目招生工作。招生办公室设在珠宝学院，负责北京学院项目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三章 招生专业、招生计划及招生规则

第七条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 2020 年开设《珠宝鉴赏与首饰设计》辅修专业。此专业为宝石及材料工艺学与产品设计（首饰设计方向）相结合的交叉学科专业，学生可以对珠宝首饰行业全流程的基础知识有比较全面的了解。本专业采取“授课、实习与科研素质训练相结合”的方式培养。培养方案见附录 1。

第八条 学生需在两年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集中授课安排在第一年（2020 年）暑假，共六周（7 月 13 日-8 月 21 日），采取理论课、专业讲座及实操训练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注重对学生专业综

合素质的培养。限于疫情，实习课集中安排在 2020 秋-2021 春周末。科研素质训练将根据指导教师及学生的时间协调安排，主要利用周末、没有集中授课的寒假或节假日等时间开展。

第九条 本专业面向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招生人数为3名在读学生，对学生现专业不做要求。由学生个人向校教务处申请，根据学分绩点择优录取。

第十条 要求学生身体健康，无色盲色弱。

第四章 收费标准

第十一条 北京学院项目的教学经费由北京市教委直接拨款，入学学生免收学费、实验实习费、《国家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费（限一次考试）。

附录 1: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学院项目 《珠宝鉴赏与首饰设计辅修专业》2020 年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珠宝鉴赏与首饰设计辅修专业》以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宝石材料及工艺学和产品设计（首饰设计方向）两个专业为依托，以北京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珠宝与矿物材料实验教学中心”和北京市级示范性校内实践创新基地——“宝石学实践教学基地”为支撑，汇聚珠宝学院宝石教研室及首饰设计教研室的教学科研力量，通过两个学科的交叉培养，使学生对珠宝首饰行业全流程的基础知识有比较全面的了解，拓宽学生的思维格局，提高学生的文化素养，培养学生多维度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为学生今后继续深造及创新研究打下良好基础。

二、培养目标

通过对宝石材料及工艺学和产品设计（首饰设计方向）两个专业核心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对珠宝玉石鉴定、加工、合成与改善、宝玉石文化、贸易和评估以及首饰设计与工艺制作的基础知识有比较全面的了解，并具备一定的动手能力和科学研究能力，为北京市珠宝行业培养科学与人文素养兼备的复合型人才。

三、课程设置

（一）专业课程（12 学分）

共开设 10 门专业课程，2020 年暑假集中授课。

课程名称	讲课学时	实验学时	学分
宝石学概论	12	4	1
有色宝石学	24	8	2
钻石学	8	8	1
宝石合成与改善	12	4	1
玉器鉴赏与文化	8		0.5
珠宝评估与商贸	8		0.5
珠宝首饰设计与创意专题	16		1
金属材料加工基础	8	8	1
珠宝首饰手绘表现技法	8	24	2
首饰加工工艺与镶嵌专题	4	28	2
合计	108	84	12

（二）职业资格证书课程（1 学分）

《贵金属首饰与宝玉石检测员》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联合颁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是人社部《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目录清单中珠宝行业唯一保留的职业资格证书，分为5个专业方向，涵盖珠宝全行业。考虑到北京学院学生的实际情况，为其开设

《中级贵金属首饰检验员》证书课程。授课及考试安排在2020年秋季周末。

课程名称	讲课学时	考试	学分
中级贵金属首饰检验员课程	12	4	1

（三）实习（5 学分）

包括认知实习与生产实习。安排在 2020 年秋季周末。

1. 认知实习（1 学分）。带领学生到北京市内有代表性的博物馆、检测机构、珠宝企业、珠宝市场、首饰加工厂参观，辅以讲座交流使学生对珠宝行业有更加直观和感性的认识与了解。

2. 生产实习（2 学分）。在珠宝学院实验室进行珠宝鉴定、首饰制作的实操训练。

3. 市场实践实习（2 学分）。带领学生到国内有代表性的珠宝市场进行珠宝玉石的鉴定及商贸学习。

（四）科研素质训练（4 学分）

该培养环节为每名学生安排一名指导教师，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完成一个科研小课题。科研素质训练包括开题、中期审核和结题三个考核环节。训练过程中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体现以“学生为主”的思想，训练内容包括项目背景的调查研究、文献查阅、分析论证、方案设计、实验分析、撰写总结以及项目成果的展示等多方面。每个学生完成一个相对独立的小课题。科研素质训练将根据指导教师及学生的时间协调安排，主要利用周末、没有集中授课的寒假或节假日等时间开展。

四、学制与学分要求

学制两年，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 22 学分方可获得辅修专业证书。